

富邦元宇宙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3年7月30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富邦元宇宙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11年1月14日
經理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於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分配(收益評價日為每年2/28、5/31、8/31及11/30)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本基金之標的指數為Solactive元宇宙指數；該指數為客製化指數，非為Smart Beta指數，相關資訊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22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投資中華民國及國外有價證券。追蹤標的指數之績效表現為本基金投資組合管理之目標。自上市日起，將於法令限制範圍內或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九十以上，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股或已公告將於指數調整納入之新成分股，為符合本基金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之目標及資金調度需要，本基金得從事衍生自股價指數、股票或以股價指數為標的指數之指數股票型基金之期貨、選擇權或期貨選擇權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權相關之證券相關商品及外國發行或交易與股價指數、股票或指數股票型基金具連結性之證券相關商品)，以使本基金投資標的指數成分股加計證券相關商品之整體曝險，能貼近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百。
 (有關本基金之投資方針及範圍，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投資特色：**
 (一)參與全球元宇宙科技、平台及相關支援技術市場成長
 (二)交易方式便利、交易成本低廉
 (三)指數化投資、交易方便免選股
- 三、標的指數之簡介：**
 標的指數屬客製化指數，選股範圍為由指數公司定義之已開發國家(包含台灣、韓國)之股票，利用指數公司的關鍵字識別系統，採用元宇宙主題關鍵字作為選股邏輯，選取在元宇宙領域中高度投入和參與之企業。元宇宙主題以科技產業為主且單一成分股權重配置上限為10%。有別於傳統市值型指數選股邏輯及權重係依股票市值大小選取及進行權重配置。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本基金以追蹤標的指數報酬率為目標，惟投資之風險無法完全消除，以下節錄部份可能影響本基金之潛在投資風險，有關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 26~33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 一、標的指數價格波動之風險：**本基金因採被動式管理方式，以追蹤標的指數報酬為目標，因此基金之投資績效將視其追蹤之標的指數之走勢而定，當其追蹤之指數價格波動劇烈時，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將有波動之風險。
- 二、本基金報酬未能緊貼標的指數報酬之風險：**
 (一)基金因應申贖或維持所需曝險比例等因素而進行之交易，將使基金淨值受到交易費用、基金其他必要之費用(如：經理費、保管費、上市費等)、有價證券或期貨成交價格或基金整體曝險比例等因素的影響而使本基金報酬與標的指數產生偏離。
 (二)本基金指數化策略原則上以完全複製法為主，惟遇特殊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成分股公司事件因素、成分股流動性不足、預期標的指數成分股即將異動、標的成分股因屬於人權爭議或軍火武器等相關標的，基於控管政經風險而無法持有、基金因應申贖或指數調整因不同幣別換匯時間差異及其他市場因素等情況使基金難以使用完全複製法策略管理投資組合)，將影響基金整體曝險比率，因而使基金報酬與標的指數產生偏離。

- (三)為符合本基金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之目標及資金調度需要，本基金得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因此若持有的證券相關商品部位流動性不足、期貨轉倉正逆價差大、期貨正逆價差波動升高，亦可能造成本基金資產之損失導致其績效偏離追蹤標的指數報酬之目標。
- (四)本基金以新臺幣計價，而本基金所投資的有價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可能為新臺幣以外之計價貨幣，因此匯率波動將影響本基金以新臺幣計算之淨資產價值，可能使本基金報酬與標的指數產生偏離。
- 三、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本基金投資於所追蹤標的指數相關之有價證券，因此國內外政經情勢、國際關係之互動、未來發展或現行法規之變動，均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此外，本基金指數成分股票涉及有香港地區掛牌交易之中國企業股票，投資人應了解中國仍為一開發中的新興市場國家，其法律及監管架構仍持續發展中，國內外政經情勢、兩岸關係之互動、未來發展或現行法規之變動，均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且標的成分股若屬於人權爭議或軍火武器等相關標的，本基金基於控管政經風險而無法持有，及其他市場因素等情況使基金難以使用完全複製法策略管理投資組合。
- 四、標的指數與傳統市值型指數差異在於選股邏輯與成分股權重配置不同，故指數績效走勢也會產生差異，且標的指數相較於傳統市值型指數，區域風險較為集中，且產業風險集中於科技相關產業。
- (一)「不保證該客製化指數績效在任何時候的表現優於市場行情，指數績效亦可能落後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績效指標，且持續時間未知」。
- (二)「追蹤客製化指數之基金，相較於追蹤市值加權指數之基金，可能有相當比例持股投資於市值較小之公司」。
- (三)「客製化指數與傳統指數之差異及差異導致之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 32 頁」。
- 五、本基金屬於全球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區域以全球成熟市場為主，產業包括一般型、中小型、一般科技、資訊科技、工業、非週期性消費品及服務、基礎產業等，因此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其風險報酬等級屬 RR4。此等級分類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指數之組合雖經挑選達分散適合之成分股，惟投資之風險無法完全消除。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前應該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前應該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 1.基金為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地區為全球，未侷限於單一國家或單一區域，產業以一般科技、資訊科技、工業、非必須消費為主。
- 2.適合風險承受度較高，願積極進行投資，追求資產或收益可以穩定成長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3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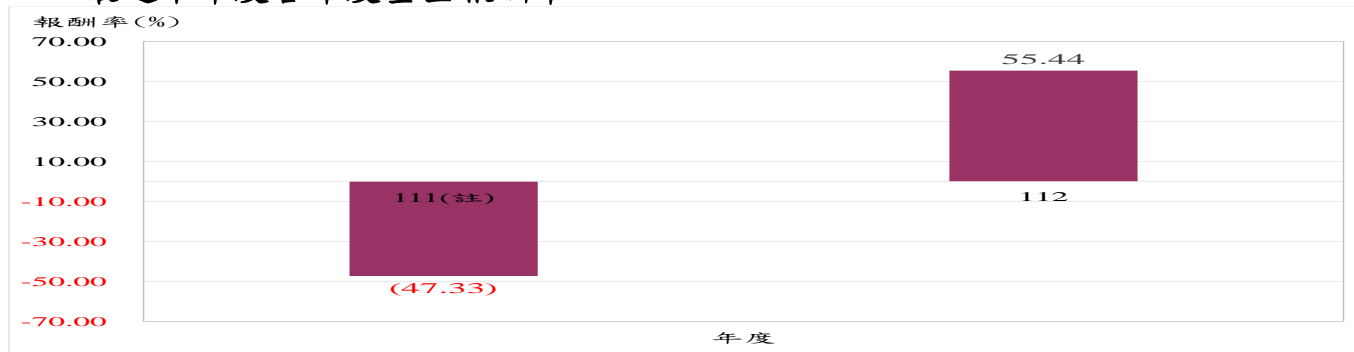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美國證券交易所	2,507.41	92.36
台灣證券交易所	101.09	3.72
韓國證券交易所	50.5	1.86
法國證券交易所	20.12	0.74
香港證券交易所	4.33	0.16
銀行存款	74.98	2.76
其他資產	-43.59	-1.6

註：僅列出股票前五大投資市場，扣除銀行存款後其他投資均列為其他資產。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111 年度報酬率計算期間：111.1.14(基金成立日)至 111.12.31。

註：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委託台大教授 112.12 評比資料

-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3 年 6 月 30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9.65%	18.40%	20.07%	N/A	N/A	N/A	-3.07%

註：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委託台大教授 113.06 評比資料

-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之差異比較：

名稱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成立日以來(%)
富邦元宇宙 ETF 基金	9.65	18.40	20.07	N/A	-3.07
Solactive 元宇宙指數	9.95	18.69	21.06	N/A	-

註：資料來源：113.06 富邦投信整理。

- 1.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均為不含息報酬。
- 2.基金表現係指至資料日期日止，以本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之未還原收益分配之淨值報酬率。
- 3.標的指數表現係指至資料日期日止，依標的指數之價格指數值(不含息)所計算之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之價格報酬率。

六、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七、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費用率(註)	N/A	N/A	N/A	1.36%	1.20%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8%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
短期借款費用	借款之利息及利息以外之相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設定費或手續費等費用)依簽訂之借款契約。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臺幣 100 萬元(註一)
指數授權費	1.固定指數發行費用：每年 600 美元。 2.變動指數授權費：按本基金每月基金淨資產價值的 0.06%(年率)除以 12 個月，加總季度總金額計算之數額，每季支付之，惟每年最低費用不得低於 16,000 歐元。		
上市費及年費	上市審查費新臺幣 10 萬元；每年上市費用為資產規模之 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 30 萬元。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註二)		
透過申購手續費(成立日前)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2%，惟實際申購手續費費率依各銷售機構之優惠折扣規定辦理之。		

初級市場申購買回作業之費用	申購手續費(上市日起)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2%。現行之申購手續費為每申購基數新臺幣伍仟元。
	申購交易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預收現金申購交易費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2.00%。現行之實際申購交易費用=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0.19%)。
	買回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現金買回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2.00%。現行之買回手續費為每買回基數新臺幣伍仟元。
	買回交易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現金買回交易費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2.00%。現行之買回交易費=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0.19%)。
	買回收件手續費	無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包括依信託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短期票券之集保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清算費用及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詳見公開說明書【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中捌之說明)；受益人若發生申購/買回失敗應支付行政處理費詳見公開說明書第37、40頁之說明。

註三：指數授權費用變更時之因應處理程序及影響，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44頁。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5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s://www.sitca.org.tw/>)及經理公司富邦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fubon.com/asset-management/index>)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fubon.com/asset-management/index>)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富邦投信服務電話：(02)8771-6688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2.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市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申購及買回。

3. 本基金並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本基金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金額。

4. 指數編製公司免責聲明

本基金未受 Solactive AG 以任何形式贊助、宣傳、銷售或支持，Solactive AG 亦不就在任何時點或任何方式使用指數及/或指數商標或指數價格之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證或確認。無論在任何時點或任何方式使用指數之結果及/或指數商標或指數價格，亦同。指數由 Solactive AG 計算並發佈。Solactive AG 盡其最大努力確保指數之正確計算。無論對於發行人是否負有義務，Solactive AG 無義務對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投資人及/或本基金之中介機構)提醒指數計算之錯誤。Solactive AG 發佈指數或針對本基金為指數授權或指數商標授權不得視為 Solactive AG 推薦資本投資於本基金，亦不得被視為 Solactive AG 針對投資於本基金之保證或意見。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應負責就其所發行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之正確性及完整性負法令上義務。本文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 Solactive A.G. 許可協議之譯文，原文由英文翻譯成中文，僅供參考。由於解釋或轉譯造成爭議或誤解時，當以官方英文版為主。